

第九點附表一修正規定

附表一：申請認定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訓練機構審查評分表

附表一：申請認定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訓練機構審查評分表					
申請人					
申請人 或代表人					
登記立案日期 (政府機關(構) 或行政法人、 學校免填)		是否檢附立案證明文件與 組織章程(政府機關(構) 或行政法人、學校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次序	項目	內容	委員意見	配分	給分
一	組織及行政運作	(一)組織分工及運作情形(包括分會狀況)。 (二)訓練作業規劃情形： 1. 招生作業計畫(包括訓練簡章、宣傳資訊、報名、保險及報名者健康瞭解等)。 2. 與報名者訂定訓練契約範本。 3. 訓練收退費基準及服務規定。 4. 核發訓練證明文件之方式。 5. 訂定緊急救護應變計畫。 (三)各梯次學員資料建檔及管理辦法。 (四)飛行紀錄簿範本		15	
二	師資	(一)具指導員資格師資。 (二)師資人數及名冊(與無動力飛行運動相關之專業證照及實務經驗)。 (三)近三年內辦理師資訓練及進修教育情形。 (四)師資遴選作業及管理計畫。		20	
三	設施、設備	(一)飛行場域設計圖說。 (二)起飛場及降落場所有權或取得使用同意證明。 (三)具備可供訓練之設施、設備、器材數量及使用管理情形。		25	
四	訓練課程規劃	(一)完備之訓練課程規劃，包含課程大綱、講義與時數配置。 (二)師資、助教及學員配置比例。		30	
五	其他應載明之事項	(一)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訓練網站建置及管理情形： 1. 資訊開放程度、取得性及多元性。 2. 各年度訓練實施計畫、辦理內容、訓練成果等，於網頁揭露情形。 3. 網頁建立、維護、更新及網上互動情形。 (二)近三年訓練意外事件預防及嗣後相關紀錄完整性。 (三)特色與創新。		10	
總分					

第九點附表二修正規定

附表二：申請認定展延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訓練機構審查評分表					
申請人					
申請人或代表人					
登記立案日期 (政府機關(構) 或行政法人、學校免填)		是否檢附立案證明文件與 組織章程(政府機關(構)或 行政法人、學校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次序	項目	內容	委員意見	配分	給分
一	組織及運作	(一)組織分工及運作情形(包括分會狀況)。 (二)訓練作業辦理情形： 1. 招生作業計畫： (1)訓練簡章、宣傳資訊、報名。 (2)投保責任保險(檢附保單)。 (3)對報名者之健康及飛行活動經驗瞭解情形。 2. 與報名者訂定訓練契約。 3. 收退費及服務規定辦理情形。 4. 核發訓練合格證明文件之方式。 5. 緊急救護應變計畫實施情形(意外事件預防及嗣後相關紀錄)。 (三)各梯次學員資料建檔及管理辦法。 (四)飛行紀錄簿範本。 (五)無「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資格檢定辦法」第十九條所定情事。		30	
二	專業人員師資	(一)具指導員資格師資。 (二)師資人數及名冊(與無動力飛行運動相關之專業證照及實務經驗)。 (三)師資人數及名冊。 (四)認定期間內辦理師資訓練及進修教育情形。 (五)認定期間內辦理師資遴選作業及管理情形。		10	
三	設施、設備	(一)飛行場域設計圖說。 (二)認定期間起飛場及降落場所有權或取得使用同意證明。 (三)辦理訓練所使用之場地或環境等。 (四)具備可供訓練之設施、設備、器材數量及使用管理情形。 (五)認定期間內設施、設備及器材更新情形。		15	

四	訓練課程 規劃	(一)課程大綱、講義與時數配置。 (二)師資、助教及學員配置比例。 (三)認定期間內訓練課程開設情形。		10	
五	辦訓實績	(一)各類別專業人員之訓練課程辦理情形 (包括梯次、報名、參訓與合格人數 等)。 (二)認定期間內訪視成績。 (三)改善建議之辦理情形。		20	
六	其他應載 明之事項	(一)認定期間內，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 員訓練網站建置及管理情形： 1. 資訊開放程度、取得性及多元性。 2. 訓練實施計畫、辦理內容、訓練成 果、實施程序等，於網頁揭露情形。 3. 網頁建立、維護、更新及網上互動 情形。 (二)與本署約定事項之辦理情形。 (三)參與本署各項會議及研習情形。 (四)配合本署政策簽署保密相關文件情 形。		15	
總分					

第十點附表三修正規定

附表三：申請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受認可機構審查評分表

申請人					
申請人 或代表人					
登記立案日期 (政府機關 (構)或行政法 人、學校免 填)		是否檢附立案證明文件與組 織章程(政府機關(構)或行 政法人、學校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次序	項目	內容	委員意見	配分	給分
一	檢定與複 訓實施規 定及程序	(一)檢定及複訓作業規劃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招考作業計畫(包括檢定及複訓簡章、宣傳資 訊、報名、保險及報名者健康瞭解等)。 2. 檢定及複訓收退費基準及服務規定。 3. 訂定緊急救護應變計畫。 4. 檢定及複訓測驗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科測驗：考官、測驗出題人員、試卷製 作、監考及閱卷辦理機制。 (2)術科測驗：考官、評量內容、評分基準及驗 過程辦理機制。 (3)考官選派運作計畫。 (二)各梯次檢定及複訓人數統計、資料建檔及管理 計畫。		20	
二	工作人員 名冊及工 作分配表	(一)考官管理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官資格條件。 2. 考官人數及名冊。 3. 考官及應檢人配置比例。 4. 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迴避處理機制。 (二)檢定及複訓現場工作分配計畫。 (三)進修教育辦理情形。		20	
三	場地設 施、設備 及器材	(一)規劃辦理檢定及複訓之場地或環境等。 (二)具備可供檢定及複訓之設施、設備、器材數量 及使用管理情形。		20	
四	辦訓實績	(一)各類別專業人員之訓練課程辦理情形(包括梯 次、報名、參訓與合格人數等)。 (二)認定期間內訪視成績。 (三)改善建議之辦理情形。		20	

五	推廣無動力飛行運動實績	<p>(一)宣導教育及社會推廣情形。</p> <p>(二)公益形象表現。</p> <p>(三)實際辦理無動力飛行運動活動、安全宣導及相關績效等。</p>		10	
六	其他應載明之事項	<p>(一)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檢定及複訓網站建置及管理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訊開放程度、取得性及多元性。 2. 檢定及複訓實施計畫、辦理內容、成果等。 3. 網頁建立、維護、更新及網上互動情形。 <p>(二)近三年訓練意外事件預防及嗣後相關紀錄完整性。</p> <p>(三)特色與創新。</p> <p>(四)配合本署政策簽署保密相關文件情形。</p>		10	
總分					

第十點附表四修正規定

附表四：申請展延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受認可機構審查評分表

附表四：申請展延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受認可機構審查評分表					
申請人					
申請人 或代表人					
登記立案日期 (政府機關(構) 或行政法人、學 校免填)		是否檢附立案證明文件與組 織章程(政府機關(構)或行 政法人、學校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次序	項目	內容	委員意見	配分	給分
一	檢定與複訓 實施規定及 程序	<p>(一)檢定及複訓作業辦理情形：</p> <p>1. 招考作業計畫：</p> <p>(1)檢定及複訓簡章、宣傳資訊、報名。</p> <p>(2)投保責任保險(檢附保單)。</p> <p>(3)報名檢定及複訓者之健康瞭解情形。</p> <p>2. 檢定及複訓測驗辦理情形：</p> <p>(1)學科測驗：考官、測驗出題人員、試卷製作、監考及閱卷辦理機制。</p> <p>(2)術科測驗：考官、評量內容、評分基準及測驗過程辦理機制。</p> <p>(3)考官選派運作計畫。</p> <p>3. 收退費及服務規定辦理情形。</p> <p>4. 緊急救護應變計畫實施情形(意外事件預防及嗣後相關紀錄)。</p> <p>(二)各梯次檢定及複訓人數統計、資料建檔及管理計畫(包含應檢人、學科/術科測驗合格人數及檢定合格人數等)。</p> <p>(三)無「無動力飛行運動專業人員資格檢定辦法」第二十二條第三項及第二十三條所定情事。</p>		30	
二	工作人員名 冊及工作分 配表	<p>(一)考官管理計畫辦理情形：</p> <p>1. 考官資格條件。</p> <p>2. 考官人數及名冊。</p> <p>3. 考官及應檢人配置比例。</p> <p>4. 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迴避處理機制。</p> <p>(二)檢定及複訓現場工作分配計畫辦理情形。</p> <p>(三)受認可期間進修教育辦理情形。</p>		10	

三	場地設施、設備及器材	(一)辦理檢定及複訓之場地或環境等。 (二)具備可供檢定及複訓之設施、設備、器材數量及使用管理情形。 (三)受認可期間內設施、設備及器材更新情形。		10	
四	推廣無動力飛行運動實績	受認可期間內辦理情形： (一)宣導教育及社會推廣情形。 (二)公益形象表現。 (三)實際辦理無動力飛行運動活動、媒合專業人員及相關績效等。		10	
五	檢定及複訓辦理實績	(一)各類別專業人員檢定及複訓人數統計(包括梯次、報名、合格人數等)。 (二)受認可期間內訪視成績。 (三)改善建議之辦理情形。		20	
六	其他應載明之事項	(一)受認可期間內專業人員檢定及複訓之網站建置及管理情形： 1. 資訊開放程度、取得性及多元性。 2. 檢定及複訓實施計畫、辦理內容、成果等。 3. 網頁建立、維護、更新及網上互動情形。 (二)與本署約定事項之辦理情形。 (三)參與本署各項會議及研習情形。 (四)配合本署政策簽署保密相關文件情形。		20	
總分					